

致敬 我们拼过的

二〇二〇年海南十大新闻特刊
2020

海南日报

T09

2021年1月1日 星期五

海南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

新闻点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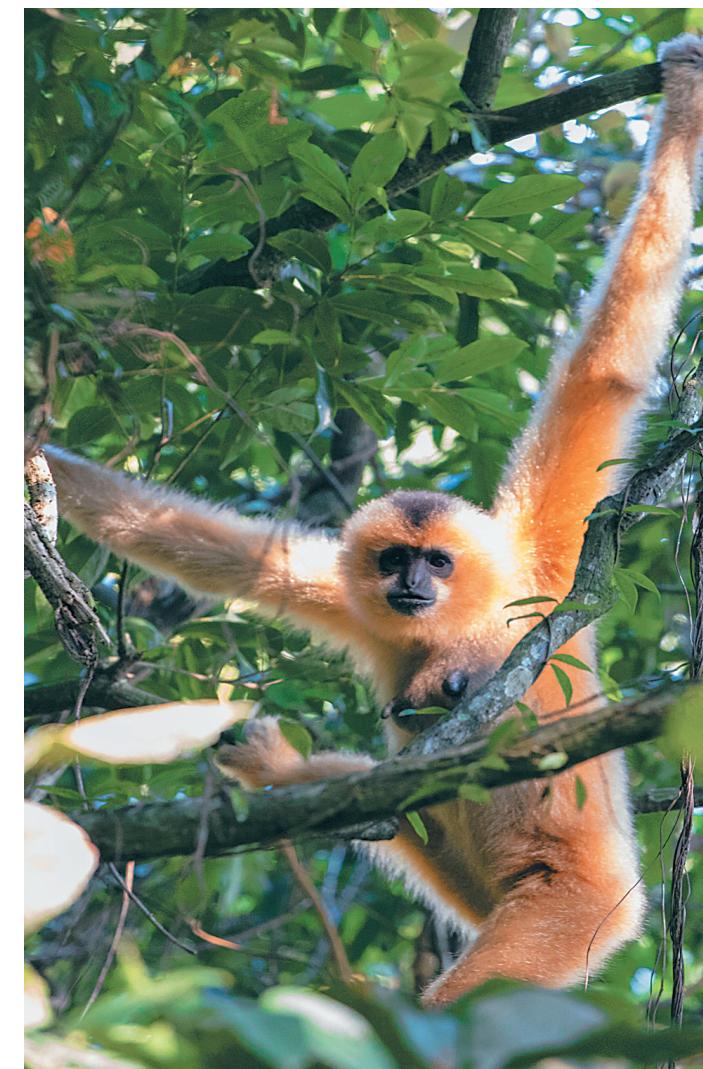
2020年,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基本完成,试点评估验收工作启动;垃圾分类、新能源汽车推广、“禁塑”等工作取得积极成效;12月28日,海口、文昌、琼海三地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同日点火运营;海南生活垃圾焚烧日处理能力超全省生活垃圾日产生量,历史性实现全省生活垃圾零填埋;持续推进生态环境六大专项整治、海岸带专项整治,中央环保督察、国家海洋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显著;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98%以上,地表水水质优良率达90%以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能源消耗总量、碳排放强度提前完成国家下达控制目标。



工作人员在退塘后整理出来的滩涂上栽种着一株株红树,为海口东寨港打造新的风景线。
本报记者 袁琛 摄



随着海南“禁塑”工作的逐步推进,市民也越来越接受全生物降解塑料制品。
本报记者 李天平 摄



在白沙青松乡斧头岭,长臂猿在树上活动。
本报记者 李天平 摄

新闻纵深

我省牢牢守住生态底线,努力打造全国生态文明样板间 增亮生态优先本色 锻造绿色发展底色

■ 本报记者 吴维杨

只有沿着正确的方向,道路才会越走越宽阔。2020年,我省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这一年,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基本完成,新能源汽车推广、“禁塑”等工作取得积极成效。持续推进生态环境六大专项整治、海岸带专项整治,中央环保督察、国家海洋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显著。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98%以上,地表水水质优良率达90%以上。这背后,是我省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导向,以最严的规划、最严的措施、最严的处罚、最严的问责,确保生态环境只能更好、不能变差,努力把海南打造成为全国生态文明的样板间。

算好生态“长久账”

12月1日起,海南全面“禁塑”!“禁塑令”的实施,意味着我省正式全面禁止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袋、塑料餐饮具等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

早在8月,我省机关单位、学校、医院、旅游景区等重点行业和场所已率先开展“禁塑”热身工作,让部分传统塑料“下岗”,替代品“就位”,为2020年底实现全省全面“禁塑”打下基础。

中央12号文件、《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对“禁塑”工作都提出了明确要求。推行全面“禁塑”工作,正是党中央赋予海南的重点任务,是海南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的标志性项目之一,是确保海南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的重大举措,是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重要探索。

2020年9月,在海口举办的2020世界新能源汽车大会,向全世界展示了海南发展建设新成果,为我省对接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一流资源、促进海南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绝佳的对接交流平台。

截至2020年10月底,全省累计推广新能源汽车5.15万辆,提前超额完成了“十三五”时期3万辆的推广目标,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占全省汽车保有量的3.3%,高出全国平均水平约1.6个百分点。

算好生态“成效账”

全球最濒危的灵长类动物——海南长臂猿,添丁了!

8月29日,在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范围内的白沙黎族自治县境内的东崩岭,科研人员进行科研监测时发现E群的母猿怀抱一幼崽,并拍摄了照片。

此次重要的发现,也充分证明海南长臂猿从中心栖息地向外扩展的生态廊道已初步形成,海南热带雨林得到了较好的保护,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建设的成效初显。

9月3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条例(试行)》,通过立法规范和加强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的保护和管理,促进海南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和海南自贸港建设。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建设不断加快,生态搬迁、成立国家公园管理局、印发《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条例》等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的各项任务稳步推进,逐步为我省摸索出一条绿水青山转为金山银山的实现路径。

自2019年4月公园管理局挂牌至今,海南热带雨林区域内已经发现了9个植物新种;被列为极度濒危灵长类动物的海南长臂猿种群数量逐步增长,从40年前仅存两群不足10只增加到如今的5群33只!

搬迁也是保护。11月24日,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白沙高峰村生态搬迁安置点工程进入收尾阶段,包括白沙黎族自治县南开乡高峰村村民符永清在内的23户高峰村村民,成为首批乔迁村民,正式搬出近60公里外的旧村址,开启崭新生活。

近60公里路程,一头是密林深处“老家”,一头是生态“新居”。高峰村的村民们,为热带雨林国家公园而搬迁,在旧宅新居之间,连起一条“绿色之路”。

算好生态“责任账”

12月28日,往日车来车往的海口市颜春岭生活垃圾填埋场,没有一辆垃圾车进出。当天,海口

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三期项目,文昌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琼海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同日点火运营。至此,海南生活垃圾焚烧日处理能力达到11575吨,超过全省生活垃圾日产生量。海南生活垃圾进入“全焚烧”时代。

2020年6月下旬,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工作作出重要批示。我省第一时间召开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传达学习指出,要深刻领会生态文明建设对海南自贸港的极端重要性,把优良生态环境作为建设自贸港的重要前提,生态环保上不掉以轻心。

7月,省委、省政府成立生态环境保护百日大督查工作领导小组,组建10个专项督察组,对各市县(含洋浦)开展为期一百天的生态环境保护大督查。按照要求,各督察组要坚持“竿子插到底,绕开‘指定路线’,回避‘示范盆景’”,让督察真格、见实效。

目前,我省划定了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各类控制线,明确了各类用地指标。其中,全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9377平方公里,海洋生态保护红线区域8316.6平方公里;全省耕地保有量7147平方公里;林地保有量21100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面积的61.3%;自然岸线保有率达到60%以上,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截至目前,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已完成整改221项,完成率92.1%。2020年10月前,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已完成整改20项,完成率90.9%。国家海洋督察反馈问题已完成整改105项,完成率90.5%。

在一系列环境保护措施下,海南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保持优良。例如,在大气质量方面,2017年PM2.5浓度均值每立方米是18微克,2018年是17微克,2019年是16微克,实现每年下降1个单位的目标。2020年前三季度,PM2.5平均浓度每立方米为11微克,全省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9.9%。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是项“长跑”运动,只有接续发力,才能不断迈出新步。站在新起点上,全省上下正奋力书写“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海南篇章,努力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作出表率。

(本报海口2020年12月31日讯)

新闻点评

守好绿水青山 擦亮发展底色

■ 魏燕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海南发展的最强优势和最大本钱,保护好海南的生态环境,是中央赋予海南的重要政治使命,是全国人民和全省人民的共同期盼。2020年6月发布的《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再次对海南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部署。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必须进一步从思想上高度警醒、行动上高度自觉、落实上坚决有力地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实践,实现绿色发展,努力把海南打造成为全国生态文明的样板间。

守好绿水青山,擦亮发展底色,对海南而言,是决心更是行动。实施全面“禁塑令”,海口市、三亚市、三沙市、儋州市4个地级市全面施行生活垃圾分类,全省填埋场一律停止接收生活垃圾,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百日大督查,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装配式建筑,推进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建设……一年来,海南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积极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取得了明显实效,为自贸港建设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生态文明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唯有深刻认识生态环境保护对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极端重要性,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才能切实巩固海南自贸港建设的生态环境优势,让良好生态环境更好成为海南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和人民幸福生活的支撑点。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要解放思想,大胆创新,统筹协调和推动制度创新,增强生态文明建设领域改革创新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把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标志性工程建设作为重要抓手,加快推进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清洁能源汽车、禁塑、装配式建筑等重点工作,确保做一个成一个,并逐步滚动、扩大战果,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作出表率;要大力推行绿色生活方式,积极构建全民绿色生活习惯,培育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社会风尚。

生态是海南的本色,绿色是海南的底色。站在新起点上,我们要时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守土有责、守土尽责,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限,用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守好海南的绿水青山、碧海蓝天,谱写美丽中国海南篇章。

数说2020年
生态文明建设



1月至10月

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优良

优良天数比例为99.8%

其中优级天数比例为91.9%

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为优

县级及以上城市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城镇内河(湖)断面达标率87.0%

同比上升6.5%

截至三季度末

全省累计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

12420辆



累计建设充电桩(枪)

17379个

车桩比2.5:1

高于全国平均水平6:1

10月前

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

已完成整改20项

完成率90.9%

国家海洋督察反馈问题

已完成整改105项

完成率90.5%